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058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一文化	股票代码	0027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玉萍	韩芩惠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A座7层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A座7层	
电话	010-68567301	010-68567301	
电子信箱	jyzq@1king1.com	jyzq@1king1.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黄金珠宝首饰、贵金属工艺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及销售。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研发出满足消费者对投资、收藏、日常佩戴等方面需求的质量上乘、产品多元、价格优惠的黄金珠宝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类别为钻石镶嵌类、黄金类、K金类、铂金类及翡翠类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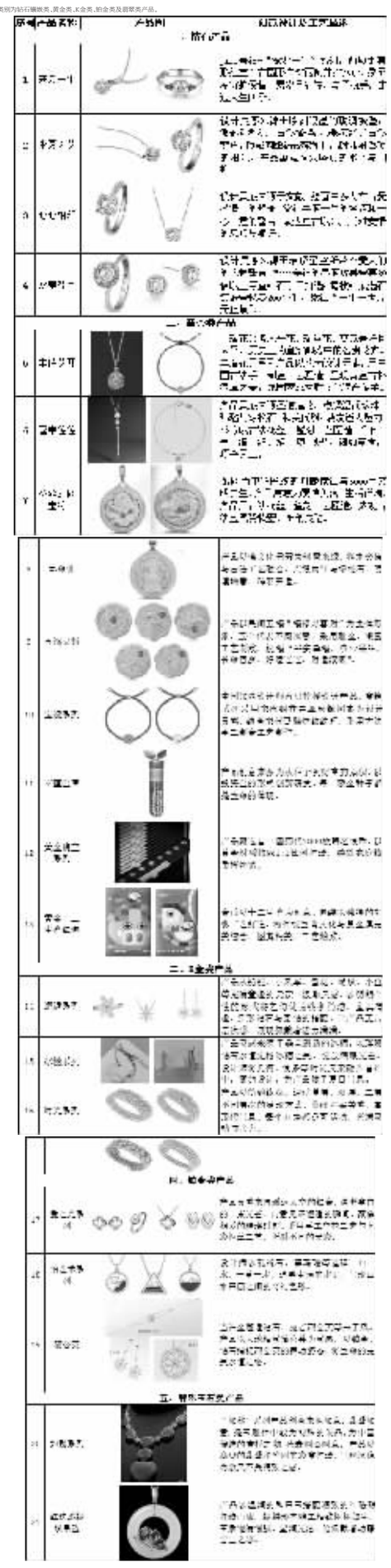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9年,全球经济动荡,经济增长总体放缓,市场表现不及预期,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大国博弈并蔓延贸易政策不确定性,致使大量交易投资和消费需求下降,令相关经济承压。根据中国黄金协会发布的官方数据,2019年,全国黄金实际消费量1,002.28吨,较2018年相比下降12.91%,其中黄金首饰676.24吨,同比下降8.16%,2019年下半年,随着黄金价格的不断攀升,黄金首饰消费出现明显下滑,未能延续上半年同比增长的趋势。面对整体下行的复杂经济环境,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介绍,2019年,消费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是57.8%,仍是拉动中国经济增长的“主引擎”。

在此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下,公司稳步推动经营策略,持续巩固各业务板块核心优势,夯实各管理条线管控能力,采取一系列降本增效的积极措施,在销售收入低于去年同期的条件下,实现扭亏为盈。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9年是公司承上启下的一年,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下,董事会带领公司管理层继续聚焦主业,紧抓业务运营,稳步提升公司业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夯实各板块业务布局,强化银行邮政、连锁加盟、经纬批发和零售在内各大业务板块的销售力度,充分发挥公司在营销网络、产品研发、客户资源、品牌影响力等方面的优势,实现业务布局的拓展和提升。

二是持续树立“金一”黄金珠宝国民品牌形象,深化“金一”、“越王珠宝”、“越王古法金”、“捷夫珠宝”、“捷夫美钻”各大子品牌在全国不同地域的营销推广。公司持续提高品牌影响力,通过公关传播、线下活动、线上推广,新媒体营销等多种方式,使公司品牌深入到终端消费者,产品销售覆盖浙、苏、皖、鲁、粤、冀、湖、晋、东北等全国主要省份和地区。

三是加强设计研发优势,以“文化传承+时尚潮牌”为主旨,依托合作艺术大师和顶校资源以及资深设计研发团队,把握市场热点,围绕“人民币发行70周年”、猪年生肖、冬奥会等重大主题,打造了一系列富有创意、纪念意义的贵金属及黄金首饰产品,提升核心产品的文化附加值,提升了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四是以合规运营为基础,继续梳理产权结构,优化资源配置,董事会领导公司管理层合理作局区域资源,调整公司非重点业务举元,集中优势夯实重点业务区域,通过市场化手段控制公司经营风险,保证公司经营平稳发展,避免公司经营受到损失,充分保障中小股东权益。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8,054.1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7.6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96.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3.53%,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270,504.41万元,较年初减少9.0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461,264.00万元,较年初增长1.28%。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画面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年6 月21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金融工具相关准则,新修订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即企业应按照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减少金融资产类别,提高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解决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在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等方面做了调整和完善,金融工具披露要求也相应调整。

(5)鼓励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根据《修订通知》有关规定,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3.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规定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修订通知》的要求,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新增“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专项储备”项目。

(2)合并利润表

将合并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将合并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删除“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项目。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增加“专项储备”项目。

本集团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4.2019年8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集团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5.2019年6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集团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需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年合并范围较上三家子公司:分别为深圳市卡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江苏金一艺术品投资有限公司、山东金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本年合并范围注销六家子公司:金一共享(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重庆盛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江苏越王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越王珠宝有限公司、杭州金越珠宝有限公司、杭州越金彩珠宝有限公司。

(4)对2020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20年1-3月净利润(万元)	-7,500	至	-5,500
2019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44.2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公司上下游企业复工延迟,同时零售门店客流量在疫情期间较为低迷,致使公司第一季度营业收入、毛利额减少,扣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已逐步恢复正常,后续将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积极采取多种措施保障经营工作的有序开展,加速业务运转,减少公司损失,尽力将疫情对公司的影响降到最低。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055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4月1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3人,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2人,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1人。会议由董事会主席杨勤杰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参会监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充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状况。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与《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按市场价格定价,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与海科金集团的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减少融资成本。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2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票关联回避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可有效提升公司融资能力,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2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票关联回避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充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法人治理、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056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4月1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参加现场会议的监事3人,参加通讯表决的监事1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勤杰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参会监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充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状况。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按市场价格定价,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与海科金集团的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减少融资成本。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2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票关联回避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可有效提升公司融资能力,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2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票关联回避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充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法人治理、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059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拟编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黄炎彬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11号)的批复意见,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1,473,391.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0,796,657.40元,扣除证券承销费人民币4,000,948.00元和财务顾问费用1,0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97,796,709.40元。此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第01570013号》。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募集配套资金扣除相关中介机构费用以及其他交易税费后,全部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如配套融资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697,796,709.4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97,796,709.40元,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公司已将节余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于2019 年 11 月 2 日履行了公告义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该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0号),核准金一文化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债券期限为3年。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采取网下面向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3年期“2015金一债”,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36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640万元。此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证报告(瑞华专审字[2015]第01130012号)。

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29,64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9,64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余额为0.00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兑付并完成摘牌。

(下转B40版)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072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以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凡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13,980,406.31	2,914,445,801.91	-6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071,469.28	42,442,800.25	-25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743,590.09	40,289,920.29	-27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1,315,707.93	-1,925,978,013.74	110.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2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2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	0.92%	-2.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84,227,332.16	12,706,044,135.73	-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50,629,369.77	4,612,640,010.23	-1.3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02,576.99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影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72,628.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内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47,902.96	黄金套保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82.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42,156.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4,348.56	
合计	5,672,120.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6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碧空龙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10%	109,383,805	0	质押	20,000,000
					冻结	109,383,805
钟怒	境内自然人	12.42%	103,631,104	103,631,104	质押	86,301,578
					冻结	103,631,104
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7%	53,157,894	0		
陈宝芳	境内自然人	5.00%	41,758,638	0	质押	41,758,638
哈尔滨菲利杜蓉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40,458,276	22,867,723	质押	37,000,000
黄奕彬	境内自然人	4.03%	33,611,491	28,009,576	质押	30,000,000
					冻结	3,300,000
陈宝康	境内自然人	4.02%	33,570,000	25,177,500	质押	33,569,997
					冻结	33,57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智兴2017－2067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18,321,052	0		
张广顺	境内自然人	1.72%	14,344,167	4,303,251	质押	14,340,310
陈宝祥	境内自然人	1.30%	10,867,600	0	质押	10,867,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海科金集团持公司第一大股东碧空龙翔73.32%股权,海鑫资产为海科金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二)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有关一致行动人的规定,碧空龙翔、海鑫资产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陈宝康、陈宝芳系兄弟关系,陈宝芳系纺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经理及法定代表人,且陈宝芳、陈宝康合计拥有纺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陈宝芳、陈宝康、陈宝祥、纺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哈尔滨菲利杜蓉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周凡卜实际控制的公司,哈尔滨菲利杜蓉贸易有限公司、周凡卜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9年,全球经济动荡,经济增长总体放缓,市场表现不及预期,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大国博弈并蔓延贸易政策不确定性,致使大量交易投资和消费需求下降,令相关经济承压。根据中国黄金协会发布的官方数据,2019年,全国黄金实际消费量1,002.28吨,较2018年相比下降12.91%,其中黄金首饰676.24吨,同比下降8.16%,2019年下半年,随着黄金价格的不断攀升,黄金首饰消费出现明显下滑,未能延续上半年同比增长的趋势。面对整体下行的复杂经济环境,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介绍,2019年,消费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是57.8%,仍是拉动中国经济增长的“主引擎”。

在此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下,公司稳步推动经营策略,持续巩固各业务板块核心优势,夯实各管理条线管控能力,采取一系列降本增效的积极措施,在销售收入低于去年同期的条件下,实现扭亏为盈。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9年是公司承上启下的一年,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下,董事会带领公司管理层继续聚焦主业,紧抓业务运营,稳步提升公司业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夯实各板块业务布局,强化银行邮政、连锁加盟、经纬批发和零售在内各大业务板块的销售力度,充分发挥公司在营销网络、产品研发、客户资源、品牌影响力等方面的